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GENERTE CUNIVERSAL MEDIC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6)

**修訂2021年存款服務框架協議項下
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

修訂現有上限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告，內容有關 2021 年存款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及現有上限。本公司與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於 2020 年 11 月 10 日簽訂了 2021 年存款服務框架協議，據此，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同意不時向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存款服務，而後董事會已批准現有上限。在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務期間，本公司可根據業務需求隨時取用相關存款。

本公司預期現有上限的金額將不足以滿足本集團的需求。因此，本公司建議修訂現有上限。除經修訂上限外，2021 年存款服務框架協議的所有條款及條件將維持不變。

上市規則的涵義

截至本公告日期，通用技術集團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36.57%，且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為通用技術集團的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07 條，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由於關於經修訂上限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5%，但均未達到或超過 25%，因此 2021 年存款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及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及 14A 章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為獨立股東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審議及批准經修訂上限。通用技術集團及其聯繫人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經修訂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同人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告，內容有關 2021 年存款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及現有上限。本公司與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於 2020 年 11 月 10 日簽訂 2021 年存款服務框架協議，據此，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同意不時向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存款服務，而董事會後續已批准現有上限。在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務期間，本公司可根據業務需求隨時取用相關存款。

修訂現有上限

誠如本公告「修訂現有上限的理由及裨益」各段所闡述，本公司預期現有上限的金額將不足以滿足本集團的需求。因此，本公司建議修訂現有上限。

除經修訂上限外，2021 年存款服務框架協議的所有條款及條件將維持不變。有關 2021 年存款服務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告。

修訂現有上限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預計根據經修訂上限使用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的存款服務是有利於本集團的，原因如下：

- (i) 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是經中國人民銀行及中國銀保監會批准並受其監管的非銀行金融機構，其目的是以加強企業集團資金集中管理和提高企業集團資金使用效率。考慮到本公司日常結算資金規模較大、頻率較高，利用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作為

資金管理平台，將有助本公司更有效地集中管理和調配資金，而該服務亦允許本公司隨時支取相關存款，使用方面較為便捷；

- (ii) 隨著本公司業務的擴張和發展，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附屬公司已達到數十家，本集團管理銀行帳戶已達到百餘戶。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是定位於服務通用技術集團成員公司（包括本集團）的金融機構，可作為本公司整合分散資金、加強流動性管理的有效手段。以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為統一結算平臺，可有效降低本公司資金沉澱，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同時便於整體資金監管及查詢，保障資金安全。此外，有關存款服務可使本公司不同規模的附屬公司及下屬醫院均能夠更有效地調配資金，並獲得較高收益；
- (iii) 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提供的現金存款利率一般按照中國人民銀行監管上限上浮到頂，各品種存款利率顯著高於其他金融機構，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的存款利率預計將使本公司獲得最大的利息回報。且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所提供的全方位服務方案均不收取費用，較其他獨立第三方提供類似服務的條款更加優惠。尤其針對本公司較大規模資金結算服務的需求，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為本公司提供無成本轉款交易服務；及
- (iv) 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通用技術集團之資金管理平台，協調通用技術集團內部資源，為本公司在融資和業務發展方面提供必要的支持服務。由於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僅向通用技術集團的成員公司提供財務服務，其多年來已形成對本公司的深入認識，了解本公司的資本結構、業務運營、資本需求及現金流模式，使其得以有能力預計本公司的業務需求，並為本公司提供量身定制的服務。不論現有上限或經修訂上限是否生效，本集團仍可酌情挑選本集團認為合適且有利於本集團的中國獨立商業銀行擔任其財務服務提供商。

歷史數據及建議經修訂上限

以下各表載列(i)截至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於 2021 年存款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每日日終存款結餘最高值（包括應計利息）的相關歷史數據；(ii)截至 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三個年度的現有上限；及(iii)自生效日期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間及截至 2022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兩個年度的建議經修訂上限。

| |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 |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
|--------------------------------------|-----------------|----------|----------|------------------------|
| | 2018 年 | 2019 年 | 2020 年 | |
| | (人民幣百萬元) | | | |
| 本集團存放於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的每日日終存款結餘最高值（包括應計利息） | 2,056.49 | 2,114.15 | 1,726.10 | 382.99 |

備註：該額度為本集團存放在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的最高每日日終存款結餘。因本集團業務性質，實際日常存款金額波動較大，即每日日終存款結餘在某些集中支付需求或者集中融資提款的時點會出現較高結餘，但並不意味着此種情況是經常狀態。本集團是根據流動性管理需求來合理安排現金結餘的頭寸，是為滿足可能出現的結餘較高的情況，才需調高現有上限。

| |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 |
|------|-----------------|--------|--------|
| | 2021 年 | 2022 年 | 2023 年 |
| | (人民幣百萬元) | | |
| 現有上限 | 400 | 400 | 400 |

| | 自生效日期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
|---------|-----------------------------|-----------------|--------|
| | | 2022 年 | 2023 年 |
| | | (人民幣百萬元) | |
| 建議經修訂上限 | 2,000 | 2,000 | 2,000 |

釐定經修訂上限的基準

2021 年存款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建議經修訂上限乃參考下列因素釐定：

- (i) 誠如上文所載，截至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於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的每日日終存款結餘最高值的歷史金額；
- (ii) 本集團歷史收入的上升趨勢。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由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 68 億元增加約 25.0% 至約人民幣 85 億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由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 40 億元增加約 24.4% 至約人民幣 50 億元；
- (iii) 本集團融資活動的預期現金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及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a)本集團在銀行間債券市場和交易所債券市場發行的債券及票據本金金額合計分別約為人民幣 117.80 億元及人民幣 137.69 億元；(b)本集團獲得的金融機構境內外借款本金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 146.20 億元及人民幣 137.70 億元；及(c)本集團通過發行可換股債券及配售新股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 297.6 百萬美元，以支持其業務發展。基於本集團預計的業務增長及償還到期債務的資金需求，預計未來數年本集團的融資活動將持續活躍；
- (iv) 預計未來數年本集團現金流入淨額將有所增加，可能導致本集團對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的存款服務需求增加，基於(a)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的利率可能較其他主要國內商業銀行及／或金融機構更優惠；及(b)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的存款服務將使本集團能夠提升自身現金管理效率，並促進自身資金管理活動。

因此，預計本集團存放及保存於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的現金存款總額將大幅高於現有上限；

- (v) 在現有上限要求之下，當本集團存放於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的現金日存量可能高於現有上限時，本公司只能將超出部分資金存放於其他金融機構，故本公司無法獲得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提供的優惠利率條件及其他資金管理便利條件，反而為本公司的資金管理帶來不便和額外的人力成本，現有上限的提高將提升本集團管理效率，減少管理成本；
- (vi) 根據業務發生實際情況及流動性管理需求，本集團日常存款保有量具有一定波動性，如在大額債務到期前、業務集中投放前、醫院集團業務相關支付前，貨幣資金保有量均會有較大幅度的上升，本次擬議調高現有上限充分考慮日常操作便利及潛在最高每日日終存款結餘，以滿足本集團流動性管理對於資金保有量的要求。本公司預計，在經修訂上限生效之後，本集團存放於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的日均存款金額並不會長期處於接近經修訂上限的水準；及
- (vii)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策略，並考慮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計劃及財務需要。

內部控制措施

本公司已就 2021 年存款服務框架協議採取下列內部程序，以保障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本公司將在本公司有服務需求或中國人民銀行調整存款基準利率時，向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及獨立商業銀行取得有關利率；
- 本公司於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存放存款前將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a)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及獨立商業銀行所提供的存款利率；(b)將予存放的存款類別（如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協商存款或其他）；(c)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的財務狀況（如總資產、流動比率、淨利潤及其他）；及(d)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所提供服務質量（如定制服務、回應時間、指定服務團隊、通知期及其他）；及
- 本公司將於各月初就同類同期存款比較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的報價與至少三間獨立商業銀行（如交通銀行、招商銀行及北京銀行）於官方網站公佈的報價。倘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提供的存款利率不低於：(a)中國人民銀行設定的同期同類存款的基準利率；及(b)中國獨立商業銀行向本集團提供的同期同類存款利率。

此外，本公司已採取下列內部程序以控制與本集團於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的存款有關的風險：

- 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已承諾將向本公司提供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及其他本公司不時合理要求的財務資料，而上述各項將使本公司能夠監察及審閱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的財務狀況；
- 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已承諾，在面對任何合理地可能對其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司法、法律或監管法律程序或調查時，其將在適用法律及法規准許的情況下盡快通知本公司。倘本公司認為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的財務狀況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其將採取適當措施以保障本公司的存款，包括提早提取存款及停止進一步存款；
- 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已承諾就本公司的存款定期向本公司提供有關資料，使本公司能夠監察其存款的變動，並確保將不會超出 2021 年存款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有關年度上限；及
- 本公司有權要求提取或提早終止其全部或部分存放於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的存款，以確保其流動資金及存款安全。倘本公司於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的存款於任何日期超出最高每日日終存款結餘（包括應計利息），本公司須將超額存款轉移至本公司於一間獨立商業銀行的指定賬戶。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是一間專注於快速發展的中國醫療服務行業的醫療綜合服務供應商。本公司以自身豐富的醫療資源和強大的資金實力為支撐，致力於提升醫院的技術水準、服務能力、運營效果和管理效能，切實增強醫院綜合實力。

通用技術集團

通用技術集團於 1998 年 3 月成立，是一家受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所監管的國有企業。通用技術集團的核心主業分為三大板塊，分別為先進製造與技術服務、醫藥醫療健康及貿易與工程承包。

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

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為於 2010 年 9 月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持牌非銀行金融機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000 百萬元。截至本公告日期，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由通用技術集團及中國技術（通用技術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分別擁有 95% 及 5% 的股權，受中國人民銀行及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企業集團財務公司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法規監管。其註冊成立已獲中國銀保監會批准，公司營運須受中國銀保監會監管，並且適用中國人民銀行與中國銀保監會所頒佈有關利率的法規。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僅獲准向通

用技術集團成員公司（包括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擁有的總資產約為人民幣 32,508.03 百萬元、流動比率約為 69.28% 及除稅後溢利約為人民幣 122.21 百萬元。

上市規則的涵義

截至本公告日期，通用技術集團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36.57%，且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為通用技術集團的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07 條，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由於關於經修訂上限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5%，但均未達到或超過 25%，因此 2021 年存款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及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及 14A 章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會批准

截至本公告日期，於董事之中，童朝銀先生及馮松濤先生於通用技術集團或其聯繫人中擔任職位，故彼等被視為於修訂現有上限中擁有重大利益。童朝銀先生及馮松濤先生已於董事會會議上就經修訂上限的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經修訂上限的決議案中擁有利益。經修訂上限已獲有權在董事會會議上投票的董事批准，並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進一步提呈獨立股東批准。

鑒於上述情況，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意見將載於就股東特別大會寄發的通函所載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認為，經修訂上限乃(i)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ii)按照正常商業條款；及(iii)按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所達致。

一般事項

本公司已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經修訂上限及如何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同人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股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審議並批准（其中包括）有關修訂現有上限的決議案。截至本公告日期，通用技術集團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36.57%，且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因此，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36 條，任何股東倘於一項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應於股東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通用技術集團及其聯繫人須就批准經修訂上限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截至本公告日期及就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股東須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因本公司需要額外的時間來定稿通函內的某些信息，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修訂現有上限的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函件；及(iii)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函件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 2021 年 12 月 3 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釋義

| | | |
|-----------------|---|--|
| 「2021年存款服務框架協議」 | 指 | 本公司與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於2020年11月10日簽訂的存款服務框架協議 |
| 「聯繫人」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中國銀保監會」 | 指 | 中國銀行保險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
| 「中國技術」 | 指 | 中國技術進出口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通用技術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
| 「本公司」 | 指 | 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666） |
| 「關連人士」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控股股東」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生效日期」 | 指 | 經修訂上限的生效日期，即獨立股東批准有關經修訂上限決議案的日期 |
| 「股東特別大會」 | 指 | 本公司將予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藉以審議及批准（其中包括）經修訂上限 |
| 「現有上限」 | 指 |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31日的公告所披露，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於2021年存款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最高每日日終存款結餘（包括應計利息）的年度上限 |

| | | |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通用技術集團」 | 指 | 中國通用技術（集團）控股有限責任公司，一家國有企業，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
| 「通用技術集團財務公司」 | 指 | 通用技術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由通用技術集團和中國技術分別持有95%和5%的股權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獨立董事委員會」 | 指 |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經修訂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
| 「獨立財務顧問」 | 指 | 同人融資有限公司，為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為就經修訂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的獨立財務顧問 |
| 「獨立股東」 | 指 | 毋須就經修訂上限投棄權票的股東 |
| 「上市規則」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
| 「中國人民銀行」 | 指 | 中國人民銀行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
| 「經修訂上限」 | 指 | 誠如本公告「歷史數據及建議經修訂上限」一段所述，自生效日期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於2021年存款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最高每日日終存款結餘（包括應計利息）的經修訂年度上限 |
| 「人民幣」 | 指 |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
| 「股東」 | 指 |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

| | | |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附屬公司」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承董事會命
 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Genertec Universal Medic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彭佳虹
 董事會主席

中國北京，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彭佳虹女士（主席）、王文兵先生及俞綱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趙彥先生（副主席）、童朝銀先生、馮松濤先生及朱梓陽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引泉先生、鄒小磊先生、韓德民先生及廖新波先生。